

采购项目编号：TDZB【2026】-019

政府采购项目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长武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唐大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09月29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DZB【2026】-019

项目名称：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761,4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包预算金额：2,761,4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61,4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276140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761,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9）财政部生态环

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6)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8)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19)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20)关于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4〕36号；(21)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同时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

(4)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水土保持、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6) 拟派项目负责人：

①拟派测绘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或测绘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并在本单位注册；

②拟派勘察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土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③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专业）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土保持、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

以上职称；

注：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由勘察负责人或测绘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兼任，且须满足相应岗位资格条件。持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的单位，其拟派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可由同一人员兼任。

(7)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10)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1)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2)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07日至2026年09月14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9月29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领取采购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武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长武县宜禄街

联系方式：029-3420271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唐大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世纪大道白桦林印象4-2-1904

联系方式：18717282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娣

电话：18717282888

陕西唐大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长武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长武县宜禄街 联系人：杨平 电话：029-34202714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唐大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联系人：张娣 电话：18717282888 电子邮件：362534574@qq.com
1.1.4	招标项目名称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1.1.5	项目服务地点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
1.1.6	项目规模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测绘成果、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初步设计概算、初步设计图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等工作内容
1.1.7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2,761,400.00元。投标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作为不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3.2	服务期限	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同时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

		； (4)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水土保持、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6) 拟派项目负责人： ①拟派测绘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或测绘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并在本单位注册； ②拟派勘察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③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专业）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土保持、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注：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由勘察负责人或测绘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兼任，且须满足相应岗位资格条件。持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的单位，其拟派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可由同一人员兼任。 (7)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10)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1)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2)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
--	--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加盖原色公章的书面形式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3	偏差	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 招标文件电子版； 招标文件的修改及澄清； 其他材料： /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加盖原色公章的书面形式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加盖原色公章的书面形式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24 小时内 形式：加盖原色公章的书面形式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天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在收到澄清内容后 24 小时内，超出视为已确认
		形式：加盖原色公章的书面形式
3.2.3	报价方式	供应商根据项目概况、采购内容及要求、相关法规、项目所在地市场行情及企业自身情况进行自主报价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 (2)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3) 本项目投标报价一次性包死，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做任何调整。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正本1份、副本2份，U盘2个(均为投标文件WORD及PDF格式形式递交，电子版投文件与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为准。)在每一份纸质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3.7.4	投标文件编制的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招标文件分开装订，采用A4页幅、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活页装订的招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正本装一袋、两副本装一袋、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 各封袋在封口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年 月 日；并分别标明“正本”、“副本”。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09月29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5）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投标文件递交的逆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专家库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 24 小时内 在 <u>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u> 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人
7.1.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1.3	采购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公示期限： 1 工作日
7.3.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8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有关规定执行。		
10.2 质疑和投诉		
1、质疑函提出 方 式：书面 联系部门：陕西唐大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娣 联系电话：18717282888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7、供应商对评审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小组协		

助答复质疑。 8、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2）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3）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5）质疑答复人名称； （6）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3 其他注意事项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需携带证件： 1 、委托代表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原件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计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规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4)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得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2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编制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文件偏离表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 (7) 技术部分
- (8) 其他资料
- (9) 政府采购政策
- (10) 投标单位承诺书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供应商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费用清单。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

3.2.4 采购人设有采购预算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前附表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信誉等要求。

3.5.2 资格审查资料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编制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内容及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包装、密封和标记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采购人可将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确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是否在场；
- (3) 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采购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由采购人及各供应商代表查验文件密封情况，并宣布检查结果；
- (5) 由工作人员开启投标文件，请唱标人公布商务部分服务期、报价、质量，并由各供应商代表确认；

(6) 向投标单位告知中标公告网址及时间，并宣布开标会议结束。

5.3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按以下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 评标阶段，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其投标无效。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特定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同时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水土保持、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4	项目负责人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 ①拟派测绘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或测绘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并在本单位注册； ②拟派勘察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③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专业）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土保持、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注：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由勘察负责人或测绘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兼任，且须满足相应岗位资格条件。持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的单位，其拟派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可由同一人员兼任。

5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财务状况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8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0	信用查询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	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2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
13	非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 以上资格条件任意一项不满足，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5.4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7.1.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2 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采购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如有联合体）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质疑与投诉

9.1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相关规定（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张娣

联系电话：18717282888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同德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1407室

9.2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有关规定进行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评分由高到低顺序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 相关证明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2.5款规定，且未 超过采购预算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的理解(6分)	一.评审内容: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的理解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内容的理解;②服务要求的理解。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内容全面详尽,对各方面有详细的描述和说明。(2)合理性:对工作理解准确、全面、思路清晰。(3)针对性:方案编制紧扣项目特点和采购需求,针对性强,整体性高。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①服务内容的理解,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②服务要求的理解,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
	服务方案(9分)	一、评审内容: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设计理念、思路;②设计方案的具体规划和步骤;③设计成果及预期目标。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内容全面详尽,对各方面有详细的描述和说明。(2)合理性:方案切合实际,思路清晰,科学合理。(3)针对性:方案编制紧扣项目特点和采购需求,针对性强,整体性高。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①设计理念、思路部分,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②设计方案的具体规划和步骤部分,此评审满分4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③设计成果及预期目标部分,此评审满分4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
2.2.3 (2)	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对策(6分)	一、评审内容:供应商应充分结合项目特点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且能够提出解决对策,保证本项目顺利进行。包括但不限于①重点、难点分析;②重点、难点解决对策。二.评审标准:(1)合理性:分析内容全面合理,对各方面有详细的描述和说明。(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分析清晰、可实施。(3)针对性:分析紧扣项目特点和采购需求,针对性强,整体性高。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①重点、难点分析。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②重点、难点解决对策。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
	工作进度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6分)	一.评审内容: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针对本项目工作任务划分及时间把控,进度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进度计划;②进度保证措施。二.评审标准:(1)合理性:项目切合实际,进度控制合理、思路清晰,科学合理。(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计划及措施清晰、可实施。(3)针对性:方案编制紧扣项目特点和采购需求,针对性强,整体性高。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①工作进度计划,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②进度保证措施,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6分)	一.评审内容: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编制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有规范的、合理的服务流程及管理制度,每个流程环节有质量控制办法,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服务质量、技术保证、沟通途径有明确说明。供应商切合实际,能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及相关技术手段保

		证成果质量，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证体系；②质量保证措施。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内容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①质量保证体系，此评审项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条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的，得0分。②质量保证措施，此评审项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条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的，得0分。
	工程投资匡算及投资控制措施（6分）	一.评审内容：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针对本项目工程投资匡算及投资控制措施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工程投资匡算；②投资控制措施。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内容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①工程投资匡算，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②投资控制措施，此评审满分3分，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如存在不合理的方面扣0.3分，针对每条评审标准，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供得0分。
	项目总负责人能力水平(11 分)	一.项目总负责人业绩：近3年（2023年1月至今）每完成一项类似设计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二.项目总负责人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5分；大专学历，得2分；中专及以下学历，得0分。注：提供①人员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②人员业绩证明资料（或相关支撑证明资料）③企业业绩和人员业绩可重复计分④项目总负责人必须为供应商本公司的在职人员，否则本项不得分。
	项目团队配备（15分）	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每有一个中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最高得 15分。提供①人员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②项目团队人员必须为供应商本公司的在职人员，否则本项不得分
	企业业绩（20 分）	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包含：测绘、勘察、设计），每提供一项得4分（需要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以及合同内容关键页，要求合同复印件资料齐全，否则不得分），满分20分。 注：业绩需包含测绘、勘察、设计的综合业绩；若提供单项业绩，需测绘、勘察、设计各一份，三项单项业绩为1个有效业绩，缺任意一项业绩不予认定。
2.2.3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15 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价格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编制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编制方案得分也相等，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名靠前。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综合实力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编制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售后服务承诺：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综合实力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编制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售后服务承诺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
- (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实力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编制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承诺计算出得分C；
- (4) 按本章第 2.2.3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5.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最终以甲乙双方实际协商签定协议为准)

服务合同（样本）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服务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甲方_____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TDZB【2026】-019）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第二条 合同履行期限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2. 质量标准：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第四条 服务费用

1. 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
2. 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3. 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五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乙方进场开展勘察工作后 7 日内支付 30%款项，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支付 40%款项，待全套施工图备案交付完成后付清剩余 30%尾款。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七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____。

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乙方承诺的设计周期。

3.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4. 设计周期结束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甲方确认本合同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____/____日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5. 乙方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格式见附件1）。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

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件

1. 项目招标文件
2. 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 项目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其他

甲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长武县自然资源局

所在地：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

工程规模：项目区位于黑河长武境内全域。涉及丁家镇、枣园镇、亭口镇共3个乡镇（街办）。丁家镇车家河、枣园镇西河村等村。

二、招标范围及主要内容

1、本次招标范围包含勘测报告、测绘成果，初步设计报告、初步设计概算、初步设计图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等工作内容。

主要工作及工程量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主要内容
一、区域生态环境问题				
1	专项生态、水文地质测量（1:5万）	km²	65	开展专项生态、水文地质测量，调查地形地貌、地层岩土、地下水分布与径流特征；以及土壤植被、生态现状及水土环境，采集基础数据，绘制相关图件，为工程设计提供精准依据。
2	专项工程、环境地质测量（1:5万）	km²	65	开展专项工程、环境地质测量，调查地形、地层、岩土体及地质构造；调查土壤植被损毁、水土流失现状、耕地质量与环境地质等问题，采集数据、编绘图件，为工程设计提供地质与环境基础资料。
二、野外调查及勘察测试				
1、野外基础调查				
1.1	植被及生物多样性调查	公顷	60	开展植被类型、群落结构、覆盖度调查；核查动植物物种、种群及珍稀保护生物现状，分析受扰情况，整理数据形成成果资料。
1.2	病虫害调查样地	个	20	布设标准样地、随机样地、重点受害区样地，调查病虫种类、危害程度、分布范围与发生态势，记录相关数据。
1.3	植被资源调查样地	个	20	布设典型样地、随机样地、梯度样地及受损区域样地，调查植被类型、群落特征、覆盖度，详实记录各类监测数据。
1.4	生物多样性调查样地	个	10	布设典型群落、随机、重点保护物种及廊道样地，调查动植物种类、种群数量与分布，完整记录监测数据。
2、工程地质综合测绘、勘察				
2.1 地形图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主要工作内容
①	无人机外业航摄 （地面分辨率 10cm）	km ²	120	开展治理前、治理中、治理后的 3 次 10cm 分辨率无人机航摄，布设像控点、航拍采集影像。精准获取地形地物数据，为制作高精度地形图提供数据，服务工程设计与现状分析。
②	数字正射影像图 （DOM）制作 （1:2000）	幅	260	依托航摄数据进行校正、拼接、镶嵌、裁切，制作 1:2000 DOM。直观呈现地表现状，为项目规划、设计与现状核查提供影像基底。
③	数字线画图制作 （地形图制作 1:500）	幅	68	依托航摄成果矢量化采集地物、地貌要素，制作 1:500 地形图，为涝池初步设计提供精准地形数据。
2.2 断面测量				
①	断面测量（1:200）	km	4.5	实测不同比例尺断面点位、高程、地层界线、岩土体及构造，记录地形起伏与地质特征，绘制断面图，为设计、勘查剖面图提供依据。
②	断面测量（1:500）	km	2.2	
③	断面测量（1:1000）	km	0	
2.3 工程地质测绘、勘探及原位测试				
①	工程地质测绘 （1: 1000）	km ²	3.8	开展 1:500 工程地质测绘，实地填绘地形、地层、构造、岩土体，采集数据、编绘图件，支撑工程设计。
②	钻孔勘探	m	290	钻探取芯揭露地下地层、岩土分布、地下水等，获取地层参数，为工程设计、治理方案提供地质依据。
③	探井勘探（人工开挖）	m	85	开挖探井揭露地下地层、岩土分布、地下水等，获取地层参数，为工程设计、治理方案提供地质依据。
④	标准贯入试验	次	120	通过原位测试判定土层密实度、承载力、地基土质类别，判别砂土液化、软弱层，为工程提供设计参数
⑤	重型动力触探	次	156	原位检测土层密实程度、力学性质，划分土层、确定地基承载力，判别不良土体，为边坡、地基及治理工程提供设计参数。
2.4 取样及测试				
①	岩土样	组	120	采集岩土试样开展室内试验，测定密度、强度、渗透性等指标，确定土体力学参数，为地基、边坡及生态治理工程提供设计依据。
②	水样	组	26	采集水样检测水质、化学成分、污染物及腐蚀性，评估水环境现状，判断对工程、植被及土体的影响，支撑治理设计。
③	土常规测试	组	120	测定土的含水率、密度、颗粒、液塑限等基础指标，划分土质类别，评价土体性状，为工程设计、边坡及地基治理提供基础参数。
④	易溶盐测试	组	28	检测土壤中可溶性盐分含量，判断盐渍化程度、腐蚀性，评估对植被、构筑物的危害，为水土治理、植被恢复提供依据。
⑤	颗粒分析	组	28	测定土粒大小与级配，划分土类，判断透水性、密实性，为边坡、防渗、植被种植及土方工程提供参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主要工作内容
⑥	水质简分析	组	28	检测水体常规离子、酸碱度、矿化度等指标，评价水质状况、腐蚀性与适用性，服务生态修复、工程防护设计。
⑦	土壤分析	组	35	检测土壤养分、盐分、酸碱度、质地等指标，评估土壤肥力与污染情况，为植被恢复、水土治理、生态修复提供依据。
三、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				
1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编制	套	1	初步设计文本及其附图（平面布置图、剖面图、大样图等）、附表、概算书、评审意见、专家名单等相关附件
四、工程施工图设计报告编制				
1	长武县泾河上游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施工图设计编制	套	1	施工图设计文本及其附图（平面布置图、剖面图、大样图等）、附表、预算书、评审意见、专家名单等相关附件

2、编制依据

2.1相关政策

- （1）《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2021年）；
- （2）《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2022年）；
- （3）财政部等《关于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通知》（财建〔2016〕768号）；
- （4）《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南（试行）》（2020年）；
- （5）《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68号）；
- （6）咸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报送跨省“十五五”国家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申报资料的通知（2026年2月5日）。

2.2技术标准

- （1）《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51018-2014）；
- （2）《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技术规范》（GB/T16453-2008）；
- （3）《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技术规范坡耕地治理技术》（GB/T16453.1-2008）；
- （4）《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
- （5）《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6）《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 （7）《水工建筑物抗震设计规范》（SL203-2018）；
- （8）《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年版）；
- （9）《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 （10）《陕西省涝池建设技术导则》；
- （11）《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财综〔2011〕128号）；
- （12）《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24年修正）；
- （13）《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6000）；
- （14）《低效林改造技术规程》（LY/T1690-2017）；

(15) 《区域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综合勘查规范(1:50000)》(GB/T 14158-1993)；

(16)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17) 《工程地质手册》(第五版)；

三、成果文件份数及要求

1、纸质文件：全套调查、勘察测绘、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供纸质版 8 套；上报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复核评审备案的汇总资料额外提供纸质版 6 套。纸质文件装订整齐，图件折叠规范，报告、图纸、检测资料均须加盖编制单位公章及对应执业印章，满足归档、专家评审、主管部门上报要求。

2、电子文件：提交两套电子载体（U 盘或光盘），每套包含：①可编辑源文件（Word、Excel、CAD 等）；②正式签章 PDF 版全套成果；同时一并提交无人机航摄原始影像、测绘原始数据、勘察试验原始检测数据等基础资料，载体标注项目名称，资料完整无缺失。

四、质量与评审要求

所有成果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及山水林田湖草沙相关规范标准，数据真实可靠，图文一致，内容完整无缺项漏项，满足项目入库备案及工程实施需要。供应商须全程配合专家评审、主管部门复核工作，针对专家及主管部门提出的修改意见，无偿完成成果修改、补充完善，直至全部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及官方备案，相关修改产生的全部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为 2,761,400.00元；最高限价：2,761,400.00元。

五、服务期要求

服务期：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文件偏离表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 七、技术部分
- 八、其他资料
- 九、政府采购政策
- 十、投标单位承诺书

一、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质量标准：_____，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项目总负责人	
备注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文件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供应商如有偏离，在表中逐项列明。除本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项目均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2、如供应商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在“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及“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说明”栏填入“无偏离”字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

本公司_____ (供应商全称)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特定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同时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

(4)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水土保持、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6) 拟派项目负责人：

①拟派测绘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或测绘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并在本单位注册；

②拟派勘察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③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专业）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或水土保持、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注：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由勘察负责人或测绘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兼任，且须满足相应岗位资格条件。持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的单位，其拟派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可由同一人员兼任。

(7)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10)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1)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

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2）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格式自拟)

七、技术部分

各投标单位根据评标办法及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写。

八、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投标单位承诺书

附件 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作为 _____（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
： 我公司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及条款，如果在本次开标过程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单位发现并查实我公司在所填报的投标文件中存在提供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及证书等情况，我公司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成交（成交）资格。

若我公司最终成为成交单位，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用户 委托的工作项目。如未达到上述准则及规定的要求，我单位愿接受有关处罚并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本承诺书是我单位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是我单位真实意思的表示，对我单位在与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需要我们提供任何进一步资料，请与下述人员联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 日

附件 3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_____（没有填无）。

二、我单位_____（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